

临床药理学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临床药理学

Г. А. Петровский 著

郭敏一 凌秀珍 譯
李少华 郑瑤琴

宋汉英 王洛白 校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一九五九年·北京

內容提要

此書密切結合医学實踐和临床需要，叙述各种药物的药理作用和各种疾病的药物疗法，詳細介紹各种常用而有效的制剂，着重指出其临床应用、适应症和禁忌症等。各章附有系統的表解，便于概括、对比和檢索。書中广泛引用苏联的和外国的文献，对于現代药理和药物治疗知識作了比較詳細的綜述。

Проф. Г. А. ПЕТРОВСКИЙ

КЛИНИЧЕСКАЯ ФАРМАКОЛОГИЯ

ИЗДАНИЕ ВТОРОЕ
ПЕРЕРАБОТАННОЕ И ДОПОЛНЕННОЕ
Под ред. проф. Д. В. РОДИОНОВА

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МЕДИЦИНСК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УССР
КИЕВ 1956

醫·藥·理·學

开本：850×1168/32 印张：15枚 頁數：4 千字

郭 敏 一 等譯

人 民 衛 生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衛生出版社印製)

• 北京崇文区珠子胡同三十六号。

北京市印刷一厂印刷·新华书店發行

統一書號：14048·1741

1959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2.70 元

(北京版) 印数：1—10,000

第二版序

苏联共产党第十九次代表大会的历史性決議向苏联科学和保健事業提出了新的巨大任务，这个任务是由我国共产主义建設的綱領所决定的。劳动人民的健康是党和政府关怀和注意的中心問題。應該特別注意改善和提高醫師的技术，以及扩大生产和研究最新的有效药物和其它的医疗預防药物。

苏联科学院和医学科学院联席會議(1950年6月28日—7月4日)为医学科学(其中包括药理学)各部門指出了在巴甫洛夫生理學說的基础上發展的具体道路。在联席會議以后，祖国学者們創造性地研究了巴甫洛夫的科学遺产，在科学上有了巨大的貢献。根据这一点，在第二版临床药理学中加入了新的章节(“药物和机体”，“作用于感覺神經末梢区的药物”)以及許多根据巴甫洛夫生理學說講述药物作用机制的內容。同时也增加了許多近年来常用的新制剂。某些章(过敏性疾病及炎症的药物疗法，激素等)重新編寫；大部分章节作了修改。

药物分类是基于任何药物都作用于反射过程这一原則，如所週知，药物可能作用于反射弧的一切环节(神經中樞，傳入神經，傳出神經)。考慮到許多药物对个别的机能、器官和系統表現最明显的作用，为了切合实用起見，我們仍沿用了主要作用于循环器官、呼吸器官、消化系統和代謝过程等 药物的分类方法。在任何一种情况下，我們都力圖闡明并強調这种作用是通过神經系統實現的，也就是作用于內臟器官中樞調節的药物的药理学。

如果这本書能在某种程度上帮助青年医师和医学生提高药物治疗方面的知識，这将是著者所深切盼望的。

B. A. Сковронский 教授(里沃夫 城)和 A. D. Панащенко 講師曾为本書第一版提出了宝贵的批评意見，特致以深切的感謝。感謝我的同事 P. V. Рудом 副博士和 B. И. Западнкю 副博士 对本書第二版的帮助。

Г.Петровский
1954年10月于里沃夫

第一版序

献給讀者的这本手册，是著者歷年来曾在医师进修学院(德涅泊彼得罗夫斯克，1934—1941年)、德涅泊彼得罗夫斯克医学院和里沃夫医学院(1946—1949年)講授过的临床药理学选修課的講义。

本書的目的，就是要授予高年級医学生和青年医师們关于如何利用药物治疗这一丰富而龐杂的宝庫所必需的知识。

为了掌握本書的內容，必須預先 學習药理学課程(医学院第三學年)。很明显。这本書無論如何也不能代替 我国权威学者，如 Грамянинский 氏、Бершнин 氏、Кравков 氏、Николаев 氏、Скворцов 氏等的著作。

本書內容是按药物的临床分类編排的。

全書共分 18 章，其中包括有关内科疾病药物治疗的最重要章节。考慮到各專科医师必須熟悉 麻醉药 方面的知识(麻醉适应症的选择，可能續發的合併症等)，因此，在本書中也叙述了麻醉药的特性，着重提到内科医师所必需的知识。

因为在我国还没有类似的書籍(除已成为圖書館珍本的 Лоб-
цкий 和 Брейтман 的旧作外)，著者意識到責任更加重大。

当然，这本書 还有很多缺点，指正这些缺点是 著者非常感谢的。

著 者

1956 年 8 月于里沃夫

目 录

第一版序	5
第二版序	6
緒 論	1
第一 章 藥物与机体	4
第一节 应用药物的目的	4
第二节 影响药物作用性质的基本条件	8
第三节 药物分类的基本原則	16
影响生理机能反射性調節的药物	
主要作用于中樞神經系統的药物	
第二 章 全身麻醉药	19
第一节 概論	19
第二节 吸入麻醉药	31
第三节 非吸入麻醉药	39
第四节 全身麻醉的合併症	45
第三 章 鎮痛药	56
第一节 阿片的生物硏	56
第二节 退热药	66
第三节 鎮痛药的协同作用	67
第四 章 催眠药与抗惊药	69
第一节 睡眠及其起源	69
第二节 重要催眠药的基本特性	72
第三节 抗惊药	78
第五 章 鎮靜药与解痙药	81
第一节 鎮靜药(Sedativa)	81
第二节 解痙药(Spasmolytica)	86
第六 章 兴奋药(苏醒药Analeptica)	89
第一节 土的宁类	90
第二节 樟脑类	94

第三节 咖啡因	95
第四节 苯丙胺	97

第七章 主要作用于感觉神經末梢的药物 103

第一节 局部麻醉药	104
第二节 刺激药	113
第三节 保护感觉神經末梢免受外界刺激的药物	116

第八章 主要作用于傳出(离中)神經部分的药物 118

第一节 概論	118
第二节 兴奋胆鹼能神經支配的器官和組織机能的药物(胆鹼拟似药,兴奋性向副交感神經药)	128
第三节 麻痺胆鹼能神經支配的組織和器官机能的药物(胆鹼对抗药,麻痺性向副交感神經药)	136
第四节 骨骼肌松弛药	145
第五节 作用于腎上腺素能神經所支配器官的药物	147
第六节 抑制植物性神經节冲动传导的药物	148

選擇地作用于各个系統、器官和過程的药物

第九章 呼吸器官疾患的药物治疗 152

第一节 缺氧及其原因	152
第二节 呼吸中樞兴奋药	154
第三节 抑制呼吸及咳嗽中樞的药物(嗎啡类生物硖)	158
第四节 祛痰药	161
第五节 用于支气管气喘的药物	168
第六节 保护药(粘漿药)	169
第七节 用于肺水腫的药物	170
第八节 氧气疗法	170
第九节 作用于組織呼吸的药物	172
第十节 用于肺炎(大叶性肺炎、支气管肺炎)、肺膿腫和肺坏疽的药物	173

第十章 血液循环器官疾病的药物治疗 175

第一节 心臟生理学和病理学概述	175
第二节 在心臟和血液循环机能不全时强心性配糖体的应用	182
第三节 强心性配糖体在心律紊乱时的应用	208
第四节 兴奋药	214

第五节 血管扩张药	217
第六节 心血管机能不全时維生素的应用	219
第七节 麻醉药和催眠药的应用	221
第八节 鉀鹽和鈣鹽的应用	221
第九节 治疗冠狀血管机能不全的药物	221
第十节 治疗高血压症的药物	224
第十一节 治疗急性心血管机能不全的药物	230
第十一章 消化器官疾病的药物疗法	256
第一节 影响唾液分泌的药物	257
第二节 影响胃分泌和运动的药物	257
第三节 胃及十二指腸潰瘍药物治疗的一般原則	269
第四节 催吐药和止吐药	270
第五节 潛药	273
第六节 止瀉药	280
第七节 肝及胆道疾病的药物疗法	284
第十二章 腹脹虫药	294
第十三章 作用于泌尿系統的药物	306
第十四章 影响物質代謝的药物	316
第一节 退热药	316
第二节 碘及磷制剂	324
第三节 放射性物質	328
第十五章 治疗造血器官病及出血的药物	333
第一节 止血药	334
第二节 治疗白血病的药物	338
第三节 治疗貧血的药物	342
第十六章 維生素	353
第一节 水溶性維生素	359
第二节 脂溶性維生素	370
第十七章 激素及器官疗法制剂	377
第一节 甲状腺	380
第二节 甲状旁腺	386
第三节 腦垂体	387
第四节 胰腺	392
第五节 腎上腺	399

第六节	性腺	402
第七节	其他器官疗法治剂	406
第八节	組織疗法治剂	407
第十八章	炎症及过敏性疾病的药物疗法	410
第一节	炎性病变	410
第二节	过敏性疾病	413

抗微生物药

第十九章	化学治疗药物	417
化学治疗药物的作用机制 417		
第一节	奎宁及其代用品	420
第二节	砷制剂	434
第三节	銻制剂	440
第四节	衣米丁	441
第五节	重金属制剂	442
第六节	染料制剂	444
第七节	烏洛託品类	445
第八节	磺胺类制剂	446
第九节	抗结核药	456
第二十章	抗菌素	463
第一节	青霉素	463
第二节	苏联酪菌肽	472
第三节	鏈霉素	473
第四节	氯霉素及合霉素	478
第五节	白霉素	483
第六节	鹽酸生霉素	483
第七节	魚素	484
第八节	杀那淨	485
第九节	米可罗齐德	485
第十节	植物杀菌素	486
主要参考文献		488
拉丁語药名索引		489

緒論

在医学院第三学年所学的药理学基础給予我們很多知識，例如药物的理化性質、各种药物对整体及其个别机能的影响、决定剂量的原则以及临床常用药物的主要适应症和禁忌症等。自然，学生們在那时（第三学年）还没有临床經驗，不能完全理解他們所学药物的实用意义。因此，在以后的几个学年中必須复习、深入和繼續充实药理学知識，特別是有关药物的实际应用、适应症、禁忌症等方面的知识。

“药理学作为一門医学科目，当然，一望即知，是極其重要的……。應該承認，最普遍的治疗措施是把药物輸入人体。不論在什么場合，甚至产科、外科，在特殊处置的同时如不給予药物，几乎总是不可能的。由此可以理解，精确地研究医生的这种普遍工具，有着而且应当有着重大的意义”。（巴甫洛夫）①

临床药理学的任务是：利用实验药理学的資料，在临床中去檢驗这些資料，选出一切有价值的用于医疗实际工作中去，并給予相应的理論基础。自然，本書中所載的材料，不能完全包括临床药理学所必需的知識。除临床內科而外，药物治疗也广泛应用于医学其它部門，如外科、精神神經病科、产科、眼科、皮膚性病科等。本書只論及主要用于內科的药物。我們認為，研究上述其它各科应用的药物須專門論述。

为了确定某一种药物疗法的价值和它在預防和医疗体系中的地位，必須了解何时、何地、怎样以及为什么必須应用这种药物。为此就必须知道病理生理过程，要善于作出准确的临床診断，以及根据药物与机体相互作用的一切特征来理解該药的药效。以謝切諾夫、巴甫洛夫、包特金及其他我国著名科学家的經典著作为基础的苏联生理学和病理学，首先是从复杂机体的整体性及不可分割性、

● 巴甫洛夫全集，第二卷，苏联科学院，1946年版。

机体与外界环境經常和积极联系这一原則出發的。这一原則，把巴甫洛夫药理学与目前仍存在于西欧某些国家和美国的“器官”定位药理学根本地区別开了。

巴甫洛夫把机体看作是一个整体，他在自己的研究中特別地注意探討由神經系統來實現的調節過程。因此，在各種因素作用（其中包括药物作用）下發生改變的神經反應具有特殊的意义。在這種情況下，复杂机体的神經系統，是內外环境中一切刺激与机体組織之間的中間調節者。巴甫洛夫着重地指出了：化学物質是經過神經系統起作用的，并且不同的神經感受器对某种物質都有不同的敏感性。“全部药理学就是这样：每一种药物都有自己的特性，彼此極相近似的药物之間也有着明显的区别。多种药物合用的意义即在于此”（巴甫洛夫）①。K. M. 貝柯夫及其同事的研究証明了大腦皮層对內臟机能的影响。有些学者企圖把体液作用和神經作用对立起来，其实，是与神經作用極其密切地相互联系着，并且受神經作用的支配；反射活動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到內分泌器官的机能，改变其活动水平。在反射作用影响下产生的激素物質进入血液，作用于各个器官系統，首先起到刺激神經感受器的作用。体液因素的本身又引起新的反射性反应，从而發生了神經反射過程的鏈鎖，体液物質在这个鏈鎖中起着一个中間环节的作用。

現代治疗学把疾病看作是涉及整个机体的过程，从这个观点出發，不能把一切疾病現象只归結为神經反应，也应当考慮到那些在病理發展过程中也起作用的續發性变化，这將在以后談到。因此，不应当只按某一种通用方法进行治疗，而应当是有严格选择的和因人而異的。同时应当考慮“受神經調節的周圍器官本身，也并不是完全被动的工具，它們各自營其固有的生活，并且都具有独立的应激性，尽管这些应激性比神經組織的弱”（維金斯基）②。

- 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為發展我国科学創造了前所未有的条件，并且对我国学者提出了新的光荣的任务——为社会主义建設事業服务。在苏維埃政权的年代里，我国学者对世界科学作

① 巴甫洛夫全集，第五卷；苏联科学院，1949年版。

② 維金斯基选集，第二冊，苏联科学院，1951年版。

出了巨大的貢獻。在發掘和研究祖國的新藥方面也有很大的成就，成立了一些規模宏偉的化學藥物和內分泌學研究所（莫斯科、列寧格勒、哈爾科夫、梯比里斯等地）。在這些研究所里研究着最新的藥物和激素制剂。祖國建立了自己的制藥工業，擺脫了對進口藥物的依賴。根據米丘林學說，研究植物界的巨大工作開始了，成功地試驗了在蘇聯境內栽植熱帶植物及其它植物。在蘇維埃政權年代里，開始發展了各地區的藥理學，研究各個共和國和省（格魯吉亞，阿爾明尼亞，西西伯利亞，遠東地區等）的自然資源。建立了許多製造合成藥物、抗菌素、維生素的工廠和分離、加工生物礆的工廠。目前，在製造和研究新的治療結核、瘧疾、濾過性病毒感染和立克次氏體病的抗菌素和化療藥物方面也進行着巨大的工作。在蘇聯保健制度下，化學制藥工業出產的制剂都經過檢定和研究，在治療價值方面也要經過試用。這就使蘇聯的醫師們（不同於資本主義國家的醫師）在工作中消除了選擇及使用臨床藥物的疑慮。

蘇聯學者們的科學成就，是由於科學與實踐的密切結合，是由於黨和政府對科學的大力支持而獲得的。

蘇聯共產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的歷史性決議，為蘇聯科學和蘇聯保健事業提出了新的艱巨的任務，這任務是由我國共產主義建設的綱領所決定的。保護勞動人民的健康，是所有保健工作者應當努力解決的最重要的問題。藥物不是治療和預防的唯一方法。改善生活及工作條件，合理地安排飲食，廣泛運用疗養法和物理療法等，在醫療預防措施中佔有很大的比重。但所有這些無論如何也不能減低在預防和治療中應用藥物的意義和價值。

第一章 药物与机体

第一节 应用药物的目的

药物预防

应用药物预防的目的，是防止某些传染病或病理状态的發生。应用某些消毒药以对抗体外的微生物是人所共知的，这是防止传染病传播的最重要的方法。及时地应用消毒防腐药对预防性病、新生兒膜漏眼等已證明是有效的。应用奎宁类制剂（奎宁、阿的平、拍拉母奇、氯胍）能預防瘧疾；应用抗菌素及磺胺类药物能防止伤員的某些合併症（肺炎等）。外科临床采用全身及局部麻醉药，也可以認為是預防措施，消除手术时的疼痛反应，能够安静地进行手术，不致引起病人的痛苦，也可以不必担心因痛刺激而發生的合併症（疼痛休克等）。在以下几章中也談到用兴奋药、苏醒药、强心药等作为病情危急时（急性传染病、中毒等）的預防药，以兴奋神經及心血管系統。

药物治疗

当疾病过程發展时，医生的任务是尽快地使机体活動恢复正常。为了完成这个任务，或者是除去致病原因——病因疗法，或者去影响作为本病基础的病理机能改变，使其恢复正常——發病机制疗法。但是，按照病理变化的現代解釋，不能把上述二种疗法严格分开（下文將要談到这一点）。由此可見，为了有效地应用合理疗法，首先必須了解本病的病因和發病机制。同时，去影响某些症状也常常是必要的，这就是采用所謂对症疗法的根据。

1. 病因疗法

最重要的任务是消除致病原因，不論是传染病或它种疾病都

应如此(当中毒时排除或中和毒物等等)。现代医学拥有相当多的用于各种传染病的特效药物(抗生素、化疗制剂、血清等)。与机体内的病原微生物作斗争是医学上的重要任务之一。但是,以后将会提到,许多化学药物的作用不仅是直接作用于微生物,也对宿主发生作用(改变机体的反应性),以建立一种不适于病原微生物生存的条件。维生素缺乏时应用维生素制剂,高空病利用氧气,其他如应用驱虫药、抗寄生虫药等,也都属于病因疗法。

2. 發病机制疗法

这种疗法的目的是使作为疾病基础的生理障碍恢复正常,研究与分析机能的改变并确定这些改变在病理上的意义,就能得出發病机制疗法的合理根据。

机体的机能障碍可能是原发的,常常是引起發病的机制(例如肾病时水鹽代謝障碍,肺水肿时气体代谢障碍等),也可能是續發的,由于进一步变化而来的(巴塞多氏病或高血压时的心肌损害、糖尿病时的齶腫等)。消除原发性机能障碍有着重要意义,但往往临床医师不得不首先注意其續發性障碍,特别是当这些障碍危及病人生命时(昏迷、窒息等)。

譬如,由風湿病所引起的心臟瓣膜病,在代偿失调期表现:心界扩大,心动过速,尿少症,呼吸困难,發紺,水腫,靜脈系統淤血。用洋地黃治疗时对引起瓣膜损伤的病理过程沒有影响,而是加强了衰弱心臟的活动,使其获得較長的休息時間,調節血液分佈,因此使代偿失调現象消除。探討治疗支气管气喘發作所用的药物时应当指出,应用植物神經药(阿託品、肾上腺素等)虽然并未除去本病的原因,却能解除支气管痉挛而消除呼吸障碍、缺氧等等。用亞硝酸鹽消除冠狀血管痉挛也属于發病机制疗法。在呼吸中樞机能低下,特別是有缺氧現象时,应用卡尔保精(Carbogenum,93—95%氧与5—7%二氧化碳的混合物)也是一种發病机制疗法。此时,缺氧使頸动脉體化感受器兴奋,因而引起反射性呼吸困难,呼吸困难反过来又使二氧化碳自机体排出更多。因此血液中二氧化碳張力下降(碳酸过少症),低于呼吸中樞的刺激閾。呼吸中樞的兴奋性也因氧分压降低而降低。由于缺氧和碳酸过少的綜合影响使呼吸

中樞麻痹，失去了对顎動脈竇化感受器冲动的反应能力。吸入加爾保精則切断这个惡性循环，在此，加爾保精是發病机制疗法的药物。

补偿疗法也是發病机制疗法的一种形式，在激素疗法上获得最大的發展。例如多数激素制剂用于相应的內分泌腺机能不足（糖尿病时用胰島素等）。人工胃液用于胃液缺乏，胰酶用于腸消化不良，肝制剂用于某些貧血等，也都是根据补偿疗法的原則。应用影响机体反应性的药物（脱敏疗法，非特異疗法）也是根据發病机制疗法的原則。

有时机能改变是机体的代偿、調節器官活动的結果（例如，心臟或呼吸机能不足时的呼吸困难，腸道感染或中毒时的腹瀉）。但是这种对机体有益的調節可能不够明显，而治疗的任务則在于加强这些反应。相反，在另一些情况下，机能加强異常明显，能危及重要生命器官的活动（如神經系統、呼吸、心臟的过度兴奋）。这时的治疗措施則是減弱、縮小这种强烈的病理性机能变化。研究許多疾病的病因和發病机制，可以扩大病因疗法和發病机制疗法的范围。有些疾病（如心絞痛、高血压、胃及十二指腸潰瘍）的發病机制是中樞神經系統高級部分調節机能的障碍（К. М. Быков, Н. Д. Стражеско, Г. Ф. Ланг, М. В. Черноруцкий 等）。因而在这些情况下的發病机制疗法可以是采用对中樞神經系統起作用的药物（催眠药、鎮靜药、阻断神經干药等），关于这些將在以后詳述。

3. 对症疗法

在医学文献和临床实践中广泛流傳“对症疗法”这个名称，它通常是与病因疗法相对立的。对症疗法是一种古老的疗法。它在医学發展的早年就应用了，当时由于生理学、病理学和药效学知識不足，把疾病与其外部表現（症狀）混为一談，認為消除症狀就是治疗疾病本身。医生力圖消除当时的症狀或症候羣，并且虽然暫時使病人摆脱了沉重的痛苦（疼痛、咳嗽、腹瀉、呼吸困难等），却沒有想到症狀在病理过程中的作用，这就使人迷恋和滥用对症药物（退热药、鴻药、麻醉药等）。可以理解，这种粗淺的对症疗法效果很小，

甚或对机体有害。例如阿片可以制止傳染病或中毒所致的腹瀉，在一定時間內消除了症狀。但由于有毒产物被吸收入血液，这种治疗对病人無益而有害。在肺組織損傷时应用麻醉药以減輕呼吸困难也同样是不合理的，例如中毒性肺水腫时，呼吸困难是补偿肺中气体交換不足的調節性症狀……。現代的有科学根据的对症疗法，是建筑在下列基础之上的：(1)深刻而全面的分析症狀，并且把它看做是某些器官或系統在其相互联系的情况下所發生的机能活动障碍；(2)了解个别症狀在整个病变过程中的意义(原發的、續發的，基本的、主要的症狀)；(3)理解药物的作用机制。例如肺結核病人胸膜損害时所發生的反射性咳嗽能引起严重的合併症(肺出血等)，在这种情况下照例要用抑制咳嗽中枢的药物。腸內發酵过甚，伴有鼓腸及膈肌升高，可能引起心臟机能障碍(無節律、心动过速、心絞痛發作)。应用吸附药、鴻药減輕鼓腸症狀，也就減少了發生上述合併症的可能性。退热药、鎮痛药、祛痰药、鴻药等常常作为对症药来应用。有經驗的医生应考虑获得疗效所必需的一切条件，同时集中注意于某一种疗法，并从許多药物中選擇最合适的。

当然，在任何情况下，药物疗法都不是孤立的方法，它經常与其他方法(飲食、生活制度、物理疗法、心理疗法等)相結合。在选择药物时首先应根据病人的个体特征。祖国临床学家 С. П. Боткин, Г. А. Захарьин, Н. И. Пирогов, В. П. Образцов, Н. Д. Стражеско, Ф. Т. 乌克兰斯基, М. П. Кончаловский, Т. Ф. Ланг 等曾特別广泛地运用了这个方針。在西欧和美国佔統治地位的方針，是使医院变为某种生理学或生物化学的實驗室，完全脱离临床研究和临床思維的原則；在苏联則不然，“我們把有病的人放在第一位”(Ф. Г. 乌克兰斯基)。

不了解病理過程的本質、疾病症狀的相互关系、个体特征、器官的机能和机体的各种反应，就不可能确立合理的药物疗法。合理的疗法是根据复杂的临床分析而确定的。临床医师应經常記住哪些因素能影响机体对药物的反应性，如年龄、性别、体质特征、生活及劳动条件等。也应当記住个别人对药物的敏感性与一般人有所不同，这主要是指質的不同(特異体质)。这些因素的意义，在

學習藥理學時了解的更為詳細。抱着這種觀點，則藥物治療能象其他療法一樣獲得最完滿的效果。

第二节 影响药物作用性質的基本条件

药物的效力是药物与机体相互作用的结果。在这个相互作用的过程中可分为几个阶段：(1)药物进入机体(給药途径及其特点),(2)在机体内的分布,(3)作用方式,(4)在机体中的变化,(5)排出机体(排洩途径及速度)。在沒有詳細講到这些重要問題時，必須注意一点，即不能認為某种药物的不同給药途径只在吸收、作用快慢和剂量大小方面有所區別。感受外界刺激的傳入神經的感受器系統在这方面也有不小的意义。因此，所給予的药物經過什么样的感受器和由何处發生作用，不是沒有关系的。

許多药物当动脉注射时，發生与皮下或靜脉注射不同的反应。在各种药物影响下所見到的机体反应，并非所有情况下都是一样进行的，稳定的。这些反应往往因药物和毒物的性質以及机体状态而有質和量的改变。

影响药物作用强度和性質的重要因素之一是剂量(即輸入机体的药量)和浓度(即在不同媒質如空气、水、血、溶液等中的分散程度)。治疗安全度，即治疗量与中毒量之間的距离(治疗系数)有很大的意义。这个比值越大，应用这个药的危險就越少。例如，硫酸阿託品的常用量为 0.001●，如用 0.003—0.005即能中毒(治疗系数为 1:3—1:5)。咖啡因的治疗剂量是 0.1—0.2，要很大剂量(2.0—3.0)才能發生中毒現象，其比值(治疗系数)为 1:20—1:30。

許多實驗觀察證明，在多數情況下药物或毒物的作用決定于它們的化學結構。机体的感受器对刺激物化學結構的改變極為敏感，但可惜還不能隨時預測當物質化學結構改變時其反應將往什麼方向改變。

實驗及臨床觀察早已証明：一種药物當與其它药物合用時，它

● 为苏联藥典規定的一次極量——譯者註。